

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

豫疫防教专办〔2020〕11号

关于尽快组织人员返岗进一步加强开学前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根据省教育系统工作专班要求，为防止出现政策棚架、工作不细等问题，确保疫情防控重要岗位工作人员抓紧到岗、扎实履职，进一步推动开学前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现就做好学校疫情防控人员返岗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返岗人员范围

自通知下发之日起，各高等学校中层以上干部和疫情防控相关重要岗位人员，要抓紧返回工作岗位，全力投入疫情防控和开学准备工作，其他人员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做好随时返岗准备。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和厅直属学校参照高校返岗人员范围科学安排。其他学校（含幼儿园）由所属市县教育行政部门统筹确定返岗人员范围。

二、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

（一）加强培训演练。学校要组织返岗人员开展疫情防控专题培训。一是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、省委省政府会议精神和省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安排部署；二是学习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和流程图、传染病防控消毒指南和公共卫生知识；三是按照实战要求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完善操作规程。

（二）细化职责分工。按照学校疫情防控总体工作要求，细化返岗工作人员职责和任务，确保责任到岗到人，做到制度上墙。各相关部门要在分工负责的基础上，加强协调和配合，突出联防联控。

（三）建立人员台账。在前期“五个精准”摸排工作的基础上，按照“一人一案”“一人一策”建立台账，全过程掌握师生返校前、返校途中、返校后健康状况和行踪轨迹。特别要精准掌握海外留学、任教等人员情况以及是否有近期回国计划，强调疫情严重国家来华留学、任教人员不得提前返校，做好境外疫情输入风险研判和相关应对工作。

（四）做好查漏补缺。学校要组织返岗人员对防控工作体系进行查漏补缺，进一步完善、细化开学工作方案。如错时错峰就餐方案，要将就餐人员分时段、分地点明确定位，管理人员要做到心中有数，确保有序就餐。

（五）合理安排教学。在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，要科学安排教学计划，做好开学后的教学衔接，克服延期开学带来的影响。要一校多策制定和完善网上教学方案，努力满足学生差异化需求。

要深挖育人素材、完善教学方案，上好“开学第一课”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确保安全返岗。返岗人员要严格落实学校属地疫情防控机构有关隔离观察规定。隔离观察期结束后无异常情况的，经本单位批准，方可返岗；坚决杜绝带病或未解除医学观察人员上岗。

（二）加强人员防护。要为返岗人员准备口罩等必要防护用品和物资，对办公环境定期进行通风和消毒。全面做好人员返岗后的安全防护措施，落实个人和家庭成员健康状况日报告、密切接触情况报告和请销假等制度，有异常情况及时上报。

（三）严控人员聚集。严格限制聚集性活动，必要的会议、培训要限制规模、控制时间，开会人员间隔1米以上，全程佩戴口罩，定时开窗通风；活动结束后及时对场地、家具进行消毒。不得安排集中就餐、聚餐，避免人员聚集。

（四）严肃工作纪律。学校要按照大战大考工作要求，层层压实责任，深挖症结隐患，杜绝麻痹大意，切实解决防控人员到岗率不高、岗位职责不实、战时状态不足等问题。返岗人员要遵守工作纪律，坚守工作岗位，严禁擅离职守、推诿扯皮、敷衍塞责。

2020年3月10日

（依申请公开）